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SSEX BIO-TECHNOLOGY LIMITED

億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61)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

摘要

-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益約達94,1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長約53.6%。
-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達15,1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長約34.4%。
-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為2.71港仙。
-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億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連同二零一零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及相關解釋附註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2	94,084	61,245
銷售成本		<u>(9,376)</u>	<u>(5,549)</u>
毛利		84,708	55,696
其他收入	2	412	554
分銷及銷售開支		(59,114)	(36,478)
行政開支		(7,936)	(6,315)
融資成本		<u>(20)</u>	<u>(13)</u>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4	18,050	13,444
所得稅開支	5	<u>(2,968)</u>	<u>(2,222)</u>
期內溢利		15,082	11,222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u>1,775</u>	<u>522</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16,857</u>	<u>11,744</u>
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u>15,082</u>	<u>11,222</u>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u>16,857</u>	<u>11,744</u>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7	<u>2.71港仙</u>	<u>2.02港仙</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附註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20,566	11,437
土地使用權		7,445	7,379
商譽		2,442	2,385
其他無形資產		9,322	7,611
應收可換股票據		2,475	2,250
總非流動資產		<u>42,250</u>	<u>31,062</u>
流動資產			
存貨		3,085	3,662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9	62,636	50,764
按金及預付款項		10,368	2,218
抵押銀行存款		2,630	2,579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63,425	78,906
		<u>142,144</u>	<u>138,129</u>
總資產		184,394	169,191
流動負債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38,015	34,508
稅項		2,552	2,149
		<u>40,567</u>	<u>36,657</u>
流動資產淨值		101,577	101,47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43,827	132,534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20	216
總負債		40,787	36,873
淨資產		143,607	132,31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55,675	55,675
儲備		87,932	76,64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143,607</u>	<u>132,318</u>
權益總額		143,607	132,318

簡明綜合股本變動表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法定盈餘 儲備 千港元	外幣匯兌 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55,675	970	362	8,363	8,004	34,660	108,034	108,034
溢利或虧損	-	-	-	-	-	11,222	11,222	11,222
其他全面收益	-	-	-	-	522	-	522	522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522	11,222	11,744	11,744
已付股息	-	-	-	-	-	(5,568)	(5,568)	(5,568)
溢利撥款	-	-	-	1,439	-	(1,439)	-	-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55,675</u>	<u>970</u>	<u>362</u>	<u>9,802</u>	<u>8,526</u>	<u>38,875</u>	<u>114,210</u>	<u>114,210</u>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55,675	970	362	12,894	11,271	51,146	132,318	132,318
溢利或虧損	-	-	-	-	-	15,082	15,082	15,082
其他全面收益	-	-	-	-	1,775	-	1,775	1,775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1,775	15,082	16,857	16,857
已付股息	-	-	-	-	-	(5,568)	(5,568)	(5,568)
溢利撥款	-	-	-	1,931	-	(1,931)	-	-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55,675</u>	<u>970</u>	<u>362</u>	<u>14,825</u>	<u>13,046</u>	<u>58,729</u>	<u>143,607</u>	<u>143,607</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淨額	9,092	8,575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20,264)	(2,757)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u>(5,567)</u>	<u>(5,567)</u>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減少)/增加淨額	(16,739)	251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78,906	67,741
匯率變動的影響	<u>1,258</u>	<u>419</u>
期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u>63,425</u>	<u>68,411</u>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u>63,425</u>	<u>68,411</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用於編製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之主要會計政策與用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的政策一致，惟於本財務報表首次採納的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2. 營業額及其他收益

營業額亦即收益，指提供予客戶的生物藥品銷售價值，已扣除折扣、退貨、增值稅及其他適用本地稅項。

本集團之營業額及其他收益之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銷售生物藥品	<u>94,084</u>	<u>61,245</u>
其他收益：		
應收可換股票據之利息收入	225	413
其他	<u>187</u>	<u>141</u>
	<u>412</u>	<u>554</u>
	<u>94,496</u>	<u>61,799</u>

3.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主要經營決策者所審閱並賴以作出決策的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

(a) 可報告分部

由於本集團僅有製造及銷售醫藥製品的業務分部，因此並無獨立呈列業務分部資料。

(b) 地區資料及主要客戶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均來自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業務，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應收可換股票據除外）均位於中國。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的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下。

4.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9,376	5,549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59	186
土地使用權攤銷	78	7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80	930
員工費用（不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津貼	8,432	5,341
退休計劃供款	68	60
核數師酬金	200	240
即時支銷之研發成本	2,609	293

5.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已就香港利得稅產生虧損，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本集團於中國珠海的營運附屬公司在中國經濟特區成立為高新技術企業及經營業務。該附屬公司已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自二零零八年起至二零一零年止三年內可按15%的優惠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申請進一步延長15%的優惠稅率。本集團預期，該珠海附屬公司能符合條件，於二零一一年繼續享有15%的優惠稅率。

本集團另一家於中國珠海的營運附屬公司在中國經濟特區成立及經營業務，須按24%（二零一零年：22%）的優惠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六日批准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新法例，內資企業及外資企業按劃一稅率25%繳納企業所得稅。根據現行稅法及行政規例合資格享有優惠稅率之企業須根據國務院規例於五年過渡期間（直至劃一企業所得稅率於二零一二年全面生效）逐漸按新稅率繳稅。

6.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零年：無）。

7.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15,082,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同期：11,222,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556,750,000股（二零一零年同期：556,750,000股）計算。

由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份，因此該兩個期間之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及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廠房及 機器 千港元	傢俬、 裝置及 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值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4,388	–	9,005	3,245	1,695	18,333
添置	–	5,930	833	82	–	6,845
重新分類	(314)	314	–	–	–	–
撤銷	–	–	–	(110)	–	(110)
匯兌調整	154	173	364	(312)	64	443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28	6,417	10,202	2,905	1,759	25,511
添置	–	9,184	6	78	–	9,268
匯兌調整	83	247	202	49	35	616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u>4,311</u>	<u>15,848</u>	<u>10,410</u>	<u>3,032</u>	<u>1,794</u>	<u>35,395</u>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3,382	–	5,524	2,549	938	12,393
年內費用	700	–	626	193	180	1,699
撤銷	–	–	–	(97)	–	(97)
匯兌調整	146	–	226	(334)	41	79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28	–	6,376	2,311	1,159	14,074
期內費用	–	–	331	59	90	480
匯兌調整	83	–	131	37	24	275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u>4,311</u>	<u>–</u>	<u>6,838</u>	<u>2,407</u>	<u>1,273</u>	<u>14,829</u>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u>	<u>15,848</u>	<u>3,572</u>	<u>625</u>	<u>521</u>	<u>20,566</u>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u>–</u>	<u>6,417</u>	<u>3,826</u>	<u>594</u>	<u>600</u>	<u>11,437</u>

本集團位於中國的樓宇及在建工程根據中期租約持有。

9.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貨款	62,416	50,737
減：減值撥備	(283)	(278)
應收貨款—淨額	62,133	50,459
其他應收款項	503	305
總計	62,636	50,764

本集團的政策為給予其貿易客戶平均90日信貸期。

於報告期末，扣除應收貨款減值撥備後的應收貨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60日	38,560	31,125
61至90日	15,371	9,315
90日以上	8,202	10,019
	62,133	50,459

10.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貨款	386	210
其他應付款項	5,765	12,141
應計款項	26,883	17,680
應付增值稅	4,981	4,477
	<u>38,015</u>	<u>34,508</u>

於報告期末，應付貨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60日	338	126
61至90日	-	23
90日以上	48	61
	<u>386</u>	<u>210</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前景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治療體表創傷及眼部損傷的生物藥品。本集團亦從事研發針對新適應症的bFGF藥品以及其他眼部藥物項目。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錄得營業額及除稅後溢利分別約94,100,000港元及15,100,000港元。

本集團的業務不斷擴張，迎向未來，為滿足因此形成的更高產量及產能需求，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本集團在中國珠海動工興建新廠房，預計於二零一二年竣工。落成後，新廠房的總生產樓面面積約為20,000平方米。

本集團將繼續審慎地管理財務及現金水平，並投放資源，為核心業務建立更穩固的基礎。

為達成上述目的，本集團將尋求投資新藥品，尤其是屬眼科領域的藥品，從而增強產品線；同時，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拓展銷售及市場推廣網絡，以向潛在病患者推廣產品。

此外，本集團將繼續物色投資良機，務求逐步拓展其業務，為現有業務締造協同效益，提升本集團的競爭力及股東價值。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股份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轉往主板上市。

市場開發

分銷網絡

回顧期間，本集團設立多3個直屬代表辦事處（「直屬代辦處」），分別位於陝西、贛州及汕頭，使直屬代辦處總數增至26個。直屬代辦處遍佈中國各大城市及省份。現時中國主要省份逾1,300所醫院採用本集團的旗艦藥品。

為進一步拓展本集團基因工程產品的市場覆蓋範圍，向潛在病患者作出推廣，本集團於回顧期間在中國主要省市舉辦逾47場講座及266項市場推廣活動，指導超過14,000名醫生及醫療人員臨床使用本集團產品的方法。

研究及開發

本集團繼續重點研發針對新適應症的bFGF藥品的核心技術，以維持本集團在應用bFGF方面的領先地位。二零一一年，本集團在中國取得bFGF藥物羊膜的專利。本集團亦繼續集中研究及開發滴眼液產品，以增強本集團核心產品組合的實力。

財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藥品銷售營業額約94,1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大幅增長53.6%。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體毛利由去年同期所錄得之數字約55,700,000港元增至約84,700,000港元。

分銷及銷售開支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上升至約59,1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約36,500,000港元。銷售、市場推廣及宣傳活動產生之開支增加，與本集團於回顧期間的營業額增加相符。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行政開支由去年同期所錄得約6,300,000港元上升至約7,900,000港元。增幅主要由於研究及開發活動及擴展業務產生的費用增加所致。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約63,4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8,9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2,200,000元（相當於2,600,000港元）的銀行存款已質押予一間銀行，作為就珠海新廠在建工程發出銀行擔保的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及其他借款。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短期銀行及其他借款撥付其營運所需。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是以本地貨幣借入及存放現金，以減低貨幣風險。

集團資產抵押

除了人民幣2,200,000元（相當於2,600,000港元）的銀行存款已質押予一間銀行，作為就珠海新廠在建工程發出的銀行擔保的抵押外，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212名全職僱員。回顧期間及上年度的本集團僱員酬金總額（包括本公司董事（「董事」）酬金）分別約為9,600,000港元及約6,500,000港元。本集團依據僱員的表現、經驗及現時的行內慣例向彼等發放酬金。按董事酌情決定及視乎本集團財務表現，本集團僱員亦可獲發購股權及花紅。

三名執行董事各自與本公司訂有服務協議。根據服務協議，彼等各自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任期由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七日起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六日止，為期三年，除非本公司向相關董事發出不少於六個月事先書面通知終止（毋須提供原因）。除非獲得董事會代表本公司書面同意批准，否則執行董事無權於任期內任何時間終止彼等各自的委任。執行董事的年度酬金於彼等各自的服務協議內訂定。每名執行董事亦有權享有按本集團於相關財政年度的經營業績及董事表現而釐定的酌情管理花紅，惟於任何財政年度應付所有執行董事的管理花紅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有關財政年度的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後但未計非經常項目前綜合純利的6%，且上述於該年度的綜合純利須超過5,000,000港元。有關管理花紅將於本集團在有關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賬目發出後三個月內派付。

其他酬金及福利（包括退休福利計劃）維持於適當水平。

其他資料

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予以記錄，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本公司普通股數目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權益之 概約百分比
嚴名熾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制 法團之權益	297,374,667 (附註1、2及3)	53.41%
方海洲	實益擁有人	2,000,000	0.36%
鐘聲	實益擁有人	1,500,000	0.27%

附註：

1. 2,250,000股股份以嚴名熾的名義登記。
2. 288,458,000股股份由億勝控股有限公司（「億勝控股」）持有，億勝控股由嚴名熾及嚴名傑各自擁有50%權益。由於嚴名熾有權在億勝控股的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以上的投票權，故彼被視作擁有該等股份的權益。
3. 6,666,667股股份由Dynatech Ventures Pte Ltd（「Dynatech」）持有，而Dynatech則由新加坡億勝投資集團（「新加坡億勝」）全資擁有。新加坡億勝由嚴名熾與嚴名傑各佔一半權益。由於嚴名熾有權在Dynatech的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以上的投票權，故彼被視作擁有該等股份的權益。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中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分	相聯法團	相聯法團 普通股數目	佔相聯法團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嚴名熾	實益擁有人	億勝控股有限公司	5,000	50.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記錄，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披露彼等之權益之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下列人士或實體（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中的好倉：

姓名／名稱	身份	本公司普通股數目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權益之 概約百分比
億勝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288,458,000	51.81%
嚴名傑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制 法團之權益	295,449,667 (附註1)	53.07%
劉慧娟	家族權益	297,374,667 (附註2)	53.41%
Kee Sue Hwa	實益擁有人	32,476,000	5.83%

附註：

- 325,000股股份以嚴名傑的名義登記。
 - 288,458,000股股份由億勝控股持有，億勝控股由嚴名熾及嚴名傑各自擁有50%權益。由於嚴名傑有權在億勝控股的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以上的投票權，故彼被視作擁有該等股份的權益。
 - 6,666,667股股份由Dynatech持有，而Dynatech則由新加坡億勝全資擁有。新加坡億勝由嚴名熾與嚴名傑各佔一半權益。由於嚴名傑有權在Dynatech的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以上的投票權，故彼被視作擁有該等股份的權益。
- 劉慧娟為執行董事嚴名熾的配偶。劉慧娟被視為於嚴名熾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嚴名熾於本公司297,374,66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除外，其權益載於上文「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一段）在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予以記錄。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條款並不比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以下準則寬鬆之證券交易守則，作為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之證券交易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確認，彼等於回顧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證券交易操守守則所載之標準。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嚴名熾

香港

二零一一年八月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嚴名熾先生、方海洲先生及鐘聲先生。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馮志英先生、Mauffrey Benoit Jean Marie先生及邱梅美女士。